

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後宋慈雲走國全傳 第二回 遵國法押子登朝 承君命抗奸定案

當時二位丞相衣冠相見。禮畢，有陸家丁獻上茶。龐丞相帶怒曰：「慢是盅茶，即是龍肝鳳彩也不能下咽矣。」陸丞相聞言一驚，曰：「請問老太師駕臨革舍，有何見教？」龐太師曰：「無事不敢登堂驚動老大師，只因令公子鳳陽乾街衢言吾季子不下馬迴避於他，即時動手僕打於石上，腦蓋破裂而亡，故今特來請問老大師如何公斷？」陸丞相聞言冷笑曰：「大師差矣。吾兒一向遠隔家鄉，不在皇城。於今即日到此，未得半刻之久，豈能將汝令公郎打死？那人為證，何人目擊？」龐丞相曰：「目擊者，吾之家人；認名姓者，汝令公郎也。老太師休得忍匿令公郎，這是殺人償命，欺瞞不得的。」陸丞相曰：「既然盛僕目擊吾兒親通名姓，事或有真未卜。老太師且請回府，待吾今夜詢審分明。果有此事，將這小畜生拿捆上朝，奏明聖上，以正皇法。」

龐丞相曰：「老太師言來公正，但須言而有信，切不可將令公郎放脫，吾誓不干休的。」陸丞相正色言曰：「豈有是理，老夫乃托孤大臣，也思留些名望於後世，豈為私恩廢了朝廷法律？老太師太將吾陸某低視也。」龐丞相聞他侃侃烈言，自知失說，即曰：「老太師硬正忠良，足見公心。老夫失言了。」登時告別，帶怒回歸相府，收殮孩兒不表。

卻言陸丞相步回書樓中，一見兒子，大喝：「畜生，做得好事！」一掌打在額上，即罵聲：「不肖子！汝一到時，為父兄汝怒容滿面，一詰問時，將此事隱瞞。如將別人打死，還有救解，豈知將這大奸權兒子打死。他乃西宮愛弟，今將汝乾刀萬副償命還要禍及為父有治家不嚴之罪。不料今日壽至古稀，位極人臣，死得無名歸結。汝且明言，到底因何將他打死，巨稟為父，不許藏頭露尾！」

有公子下跪稟上曰：「不肖今天進城，只見眾民一隊隊三五成群，伙伙交頭接耳，多言『目無王法』、『屢次受害』云云。是時不肖下馬略歇息，動問一老人，言『西宮三國舅搶奪了王昭秀才女為妾，他家丁又將王秀才打傷』。搶奪去尚不遠，至不肖聞知趕上。只望相勸此人送回搶女，免他知法犯法，受萬民嗟怨。不料這狗子肉眼無珠，不知進退，將良言勸諫為惡語，即動手來擒拿，將兒外服扯破。兒將手撥開，他已跌僕於石街上撞死身亡，不過誤傷人命。今龐丞相縱容兒搶奪民間婦女，焉得無罪？還望爹爹公斷作主。」

丞相罵聲：「膽大畜生！這王秀才與汝並非親故，況又遇這奸臣寵子，何得汝招闖此禍端？這奸臣愛子如珠，又有寵妃為勢力，豈肯干休？為父不與汝多管，明早押帶上朝，待聖上公斷，定罪正法。」又有眾將軍聞知此事，俱來跪請上稟：「太師若將國舅押捆上朝，聖上雖欲開恩，但今滿朝大奸權黨羽居其一半，倘有難為之處，難免忠良一脈不留。太師壽登七旬，單生一子，算來不若放走公子外出。明日太師上朝，與奸臣面奏，劾他縱子不法，搶奪民間婦女，一同結奏。倘得聖上恩寬，念著翁婿之情，幸矣；如責罰汝放脫兒子，不能寬容，即死於國法還留下公子一脈，自有復仇之日。敬請太師參詳。」

陸丞相一聞眾將軍之言，嗟歎一聲，「眾位將軍清起。汝知其一，不知其二。老夫身居宰輔，三朝元老，為托孤大臣，豈因一點愛子私情而廢卻法律，有壞玉章？斷不能行。今將兒子押上朝廷，待聖上發落，即死死活活自由天命，豈得顧己身後而壞君法規條。況奸臣怎肯干休。老夫預將此殘年送與奸臣手內，倘吾兒得逃性命，還望眾位將軍扶持，即老夫死在九泉之下，也是沾恩矣。」語畢，不覺淚滾一行，公子也紛紛下淚，感動得眾位將軍各動悲，只罵奸臣不良，多言勸解老太師父子。是夜休題。

次早押帶公子上朝。眾文武頗知其事，俱已著驚有此重案。當時景陽鐘一響，龍鳳鼓齊鳴，天子登鑾。文武大臣紛紛進見。山呼朝見已畢，值殿宣傳過旨意。各官無事，只龐丞相啟奏聖上要代兒子伸冤一折。天子覽本已畢，覺得一驚：「想來陸、龐二人身居國戚，不料兩子相殘，要朕怎樣處分？況他本人奏陸鳳陽要他下馬迴避。想來二人俱乃一般國戚，一家公侯之子，這陸鳳陽似屬強狠，如不追究，猶恐難服龐思忠之心。」即問言呼：「陸卿家，汝子緣何強狠若此？料想平日失於教誨。如今汝子在於何方？」

陸丞相奏曰：「逆子行兇，罪及於老臣矣，故今持押上朝，只求聖上定罪。」神宗王聽罷言曰：「寬恕老卿家無罪。惟今殺人償命，理所當然，國法難以私親。且將陸鳳陽押出西郊處斬。」諭言宣下，只見左班首閃出兩位三朝元老重臣，齊呼：「刀下留人！」

此二人，一名司馬光，官居太傅；一名韓琦，官居樞密使，齊奏曰：「陸太師一生剛正，忠君愛民，位居宰輔，世沐王恩，王家內戚，單生一子。只求聖上諒情，體念忠良一脈。況今清濁未分，猶恐內有委曲，即誤屈殺忠良少子矣。伏望聖上准臣所奏，發交臣下審詢明白，方可定案。」

龐相見二人保奏，眼睜睜的發怒不言。當時天子聞奏言曰：「老卿家奏來公斷，深為有理。今發送開封府尹，公審分明，三天定案，不許存私曲庇。」即日退朝，群臣各散。這陸鳳陽自是有值殿軍引至包府候審。

又說明包府尹名貴，字廷昭，乃包文正入繼之子，江南廬州府合肥縣人。二甲進士出身，為開封府尹官。

是日退朝，先表老奸龐相，私進後宰官幃，步至娘宮，住步言知宮女進內奏知。即請國丈進內。先敘君臣，後見父女之禮，坐下。宮女獻茶畢，龐妃請問父親進宮何事。龐相曰：「女兒，汝未知其由。只因三弟昨天出街道要游，卻被東宮娘娘之弟、陸丞相之子打死，撞石身亡。今天奏明聖上，正要將他斬首，不料被司馬光與韓琦兩個老匹夫保奏住，今發交與開封府包貴審斷。但想此事斷明，為父危矣。他原不好，作惡太多，今又搶奪民間婦女，追究起來為父也難逃脫。無計可施，包貴素稱硬直，有包拯遺風，難以屈囑暗行私庇。只要女兒以勢頭壓之，望為作主救助為父才好。」

龐妃聞言一驚一怒，大罵：「陸鳳陽，汝打死吾愛弟，誓不干休！且傳懿旨與包府尹，定必報仇。爹爹勿憂，且暫請回，女兒自有主張。」當時龐國丈放心辭別回府。

再說有一穿宮內監，名陳貴，聞知此事即進昭陽正宮，見陸後娘娘下跪，將陸國舅打死龐國舅、天子即今發交開封府審斷一事稟上。陸娘娘聞言嚇得一驚，「想來此事重大，倘被這奸妃暗弄機關，押制著這包府尹，則哀家愛弟、父親危矣。」想罷即命陳內監傳發懿旨一道與開封府：「須要公斷分明曲直，倘有一點存私難為國舅，定必處斬不饒。」陳貴費了懿旨前往慢表。

又言包府尹是日領旨，引了陸公子進至後堂，相請下坐。有陸公子稱言：「不敢當坐，吾是犯人，公祖老爺乃詢問官，吾陸某豈有坐位？」包爺冷笑曰：「國舅乃顯貴公侯之子、王家內戚，下官豈敢簡慢，焉有不坐之理？」陸公子曰：「如此斗膽了。」

包爺又請問：「國舅緣何在王城之內，況及汝與龐家均屬御王親，怎能要他下馬迴避至相毆打死此奸權之子？是下官所欠解，請道其詳。」公子聞言即將龐雲彪搶奪婦女、至相勸諫、動手撞死原由一一說知。「他上本只捏言下馬迴避情由。茲今只求公祖分明曲直，公斷是也。」包爺聽罷即言：「這龐雲彪平素作惡多端，擾害居民。本府屢思擒拿，奈何官卑職小，即然拿下他，想來難收除，不料今日又犯了強搶民間婦女之罪。是他應得死於撞石之下，實乃天眼昭昭，報應今日，汴京城廂內外實除去一猛烈虎狼。惟今領辦此案，下官頂著頭上烏紗滾下，斷不詢私，有屈忠良之子。」語畢即書拜會帖一紙與龐丞相，要他著三五名隨從公子僕人到案對質。

家丁領命，一程奔至相府，求門官稟知。有龐相著他進見。包家丁將名帖跪呈上，道其來由，要龐家僕人到案對質，好待明天復旨定奪。龐相聞言大怒，喝聲：「汝主不諳儀文官規，豈不知宰相家人知府職，吾家僕人豈汝家老爺審詢的？不要做夢！汝回衙上復老爺，只要不問吾兒理上偏與不偏，只要將陸鳳陽這狗子屈打成招行兇打死吾兒定罪復旨。倘聖上有事執責，老夫自有擔當。結案之後自然見汝家老爺情份，自有厚爵高升。倘若不遵，慢道他烏紗不保，即性命也難逃脫。」

有包家丁諾諾應答，一程帶怒而回。進至內衙，將龐相此語一一稟知。包爺聽了怒目圓睜，罵聲：「老奸臣縱子行兇，還出此大言恐嚇我！想別位官員畏懼汝倚藉奸妃勢力、官居一品，惟我老包時常不憂這烏紗不穩、性命不堅。如要本官存私包庇汝這奸賊

狗子，除非紅日西出耳。」說罷，命值日役人拾去硃簽，帶來王秀才對供。差役領命，不時王昭帶在外堂。差役進內稟知。包爺對陸公子曰：「國舅且請回書房去，不用對供。此事下官已明白了七八分，但今不過要王秀才到此一盤詰，待他證實此奸賊子，好待照供上本，則不懼這老奸臣放刁矣。」陸公子點頭稱謝，退進書房。

包爺升堂，下坐公位。是時帶進王秀才，一見聖旨在上面，即跪見。包爺一見，呼聲：「王秀才請起。」王昭即立在旁。包爺呼聲：「王秀才，汝乃身游泮水，一脈斯文，緣何為著女兒起此禍端？事關重大，本府已經訪得此事的確，汝今到此案不得虛詞遮飾，且公道說來，一字不得虛言。」王昭即趨中打拱，呼聲：「公祖大人乃清正之官，是非曲直豈敢虛言，況且虛言時則陸國舅救搭之恩未報，反害其躬矣。且容稟上。生員不幸，先妻早故，並無三兄兩弟，一貧如洗，且在街街賣字供其日給。一天，小女在門前買針指之物，幫助餬口之需，不想被龐國舅看見小女姿色，頓起淫欲之心。先命家丁說聘吾女兒為□六房少妾。生員不允。不過第三天，即帶家丁三四□人，如狼似虎，打開吾的茅門，強搶背去。生員即追趕上攔截，卻被他家丁人眾毆打在地，幾乎性命不保，幸得陸國舅搭救。兩相嗔論，龐國舅先動手，卻被陸國舅撥開，欲跑走，不想龐國舅失足跌僕於街衢石上。此事乃因救搭生員女兒，至誤傷龐國舅。只懇求公祖大老爺照此誤傷命案，開恩公辦，生員足感深恩不淺矣。」

包爺聽了點頭，又詰王秀才：「汝是本省人氏否？並住宅是自置抑或租居？且直道來，本府自有與汝處置。」王昭曰：「生員本不是汴京人，原籍湖廣襄陽人，住居汴京已有三代。惟今生員家無擔石之資，那有自置住居？惟蒙一舊日同學義友借吾住居耳。」包爺聽了長嗟一聲：「可憐貧寒秀士還受此欺凌。如今汝不必在汴京流落，本府贈汝白金五□兩，帶同女兒且回歸襄陽，免受龐賊暗害。勿耽延，不然難以逃遁矣。」王昭聽了連連打拱稱謝，受了白金五□兩，慙慙謝別，即歸茅屋，帶同女兒急忙忙回歸湖廣去了。後來山中相會陸公子，下文交代。

再說包爺是日接到西宮懿旨，侍人等候回話。大略旨上只要將陸國舅屈打招，凶拳打死愛弟，不許潔出強搶王秀才女兒一案，奏明聖上。破案之日，龐娘娘自然提拔汝高官顯爵。倘不遵諭旨，性命難逃。包爺看罷，暗暗發怒，只打發內監復命去了。不一刻，又有正宮娘娘懿旨到衙。包爺又迎接畢。旨上只要公斷，不得們私難為陸國舅之意。包爺覽畢對陳公公說明，「自然公辦，不須國母掛懷。」當日陳內監告別回覆陸娘娘。但不知包爺如何公辦此案，且看下回分解。